**竞价购买报废资产回收利用承诺书**

本公司参与竞价回收驻马店市中医院医院的报废资产一批，现我公司对此次购买的报废资产的回收利用做出以下承诺：

1、我公司保证在相关政策、法律、法规的范围内对此次购买的报废资产进行回收利用，承诺对报废医疗设备不再次流入医疗机构用于医疗诊治活动。

2、此次购买的报废资产保证在   年  月  日前拆除搬迁离开医院，并按医院要求清理干净。

3、竞价标的的移交以转让方按照现场现状为准，成交后至标的物全部移交完毕期间，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变动成交总价，保证向医院全额交清成交款后，才将报废资产搬离医院。

4、搬离报废资产的时间保证是医院的上班时间， 并在医院指定人员的监督下进行。保证仅搬走此次成交的报废资产，不带走其它无关资产。

5、拆除、搬运报废资产的人身安全，由我公司负责，并保证拆除时不会对正常水电气设施造成损伤，若造成不良后果，则由我公司承担相关经济及社会责任。

6.本次标的移交过程所涉及的买卖双方所需承担的一切相关税、费及有可能存在的其他费用均自行承担。

我公司保证履行以上承诺，若有违反，则所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由我公司承担，与玉溪市人民医院无关。

本承诺书壹式贰份，承诺公司与驻马店市中医院各留存壹份。

承诺公司：

法人签字：

日    期：